

南阳市卫生健康体育委员会文件

宛卫字〔2025〕35号

签发人：顾理

办理结果：A

对市政协七届三次会议 第73484号提案的答复

赵博、王庆峰委员：

您两位提出的《关于加快整合各级医疗资源开展医养结合服务的提案》（第73484号）已收悉，经商相关部门，现答复如下：

一、推进老年医学科规范化建设。下发《全面加强老年医学科规范化建设工作方案》，从规范老年医学科建设、规范老年医学诊疗服务、规范老年医学科管理等方面对老年医学科规范化建设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提高多病共治诊疗能力，开展具有老年医

学特色的多学科联合诊疗服务，完善多病共治工作机制。

二、探索创新医养模式。按照省卫健委的要求，我市在全省范围内首创“5441”全链式医养结合模式，在南阳市卫健体委的指导下，在宛城、卧龙、西峡、方城等县市区探索应用“全链式”医养结合模式。该模式以双向转诊、医养转换、质量管理、业务培训、居家服务五大机制为统领，以多学科专家、家庭签约医生、慢病管理、“互联网+护理”四大服务团队为支撑，构建区、镇（街道）、村（社区）、家庭四级医养服务链条，建成“全链式”医养结合管理平台，实现数据一网通达，服务一键到家。

三、落实医保定点政策。2020年12月，国家医疗保障局下发《医疗机构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国家医疗保障局令第2号），规定将养老机构内设的医疗机构纳入医保定点范围。实际工作中，我们坚持对符合条件的养老机构内设医疗卫生机构开通“绿色通道”，开展“事前辅导、帮办代办”服务，及时将其纳入医保定点管理，进一步压缩定点评估完成时限，提升养老机构内设医疗卫生机构医保准入的便捷性。

四、诊疗目录动态优化与居家医疗服务医保政策完善。目前，国家对诊疗目录实行动态调整，除个别非疾病治疗和辅助性治疗等项目外，其余符合规定的治疗性项目均可由医保基金予以支付，目前目录内项目6112个，甲类3563个，乙类1135个，基本诊疗项目目录稳步提升。同时，为进一步满足老年人等群众对家庭病床、上门医疗服务等居家医疗服务的需求，市医疗保障局及时出台《关于规范完善居家服务类医疗服务价格项目的通知》（宛

医保办〔2023〕57号）和《关于家庭病床服务医保支付有关事项的通知》等文件，规范完善“上门服务费”“家庭病房建床费”“家庭巡诊”“出诊费”等项目的收费标准，“家庭病房建床费”“家庭病房巡诊”等纳入医保支付，鼓励专业医护人员服务养老人员。

“一院三区，一体化运营”的建议很有参考意义，在接下来的医养结合项目培育中，我们也将对基础性较好的建设项目建议项目单位尝试参照“一院三区，一体化运营”的理念规划发展。

下一步，市卫健体委和相关市直部门将继续聚焦老年人健康管理需求，不断加大宣传力度，提升全社会对医养结合机构及医养服务的认识。多措并举，全面提升我市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效能。

最后，对您的建议表示衷心的感谢，希望您两位一如既往地关心和支持卫生健康体育事业的发展。



承办人：顾 蕾

联系电话：0377-63166509

邮政编码：473000

抄送：市政协提案委（3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1份），卧龙区党委、政府、政协，宛城区党委、政府、政协。（各1份）。
